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5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4年5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。公司董事长纪瑞东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中航沈飞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4-028）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中航沈飞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中航沈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中航沈飞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编号：

2024-029)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中航沈飞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编号：2024-030)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5 日